

云南省环境保护厅文件

云环通〔2017〕186号

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开展云南省 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服务平台 基础数据录入工作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环境保护局：

为加强我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管理工作，提升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公开性、规范性、时效性。按照数字环保建设要求，我厅开发了“云南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服务平台”（以下简称“服务平台”）。为尽快让“服务平台”投入正常使用，近期需完成“服务平台”基础数据库数据录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录入的企业范围

2003-2016年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发布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

名单内的企业。

二、数据库录入内容

企业基本信息，包括企业名称、注册地址、企业类型、列入强审的原因、清洁生产目标、项目阶段等信息；评估申请材料信息、验收申请材料信息等。具体录入内容参照“服务平台”内的各业务模块内容。

三、时间安排

(一)请基础数据库涉及到的企业应在2017年9月10日前登录“云南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服务平台”(<http://61.166.240.109:4971/qjsc/login.jsp>)进行注册，并及时上传相关的企业信息。

(二)2017年11月30日前完成16个州(市)所在辖区内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名单内的企业基础数据录入，确保12月1日前“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服务平台”的地图展示、统计分析功能板块系统正式投入使用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请各州(市)环境保护局指导辖区内的企业完整、准确的将相关信息录入“服务平台”。操作过程中如有疑问，请尽快加入系统交流平台QQ群(102049160)联系系统维护人员。

(二)每个企业在完成数据录入后应及时提供所填资料供县(区)环境保护局审核。当企业信息发送变化后，企业信息员应及时提交变更并报送变更信息原件到县(区)环境保护局进行审

核，确保数据库内企业信息及时准确。

（三）省环境保护厅每月将对各州（市）环境保护局在“云南省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服务平台”运行情况进行通报。

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陶豫萍 0871-64161865

北京中软国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毕文金 15810553227）

。廣東和又...
云“志...
。...



...
...
...

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

2017年9月6日印发
